

臺南市 115 年度性別平等教育週「跟蹤騷擾我不要」宣導圖卡徵選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

依據本府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第8屆第4次會議決議，並依性別平等教育法、跟蹤騷擾防制法及本市115年度性別平等教育週推動規劃辦理。

貳、目的

- 一、配合 115 年度性別平等教育週宣導主題「跟蹤騷擾防治」，引導學生認識跟蹤騷擾之行為樣態、求助管道及自我保護方式。
- 二、透過創意圖像設計，將「跟蹤騷擾八大樣態」、「求助流程」及「自我防護三步驟」轉化為易於理解之宣導素材，供校園宣導及記者會使用。
- 三、提升學生對人際界線、尊重與法律責任之認知，營造安全友善之校園環境。

參、辦理單位：臺南市教育局

肆、辦理方式

一、參加對象：

本市國民中小學三至九年級學生(分中年級組；高年級組；國中組)，得由教師指導或學生個人創作。

二、徵選主題（擇一創作）：

- （一）跟蹤騷擾八大樣態（監視觀察、盯梢尾隨、歧視貶抑、通訊騷擾、不當追求、寄送物品、妨害名譽、冒用個資）。。
- （二）遭遇跟蹤騷擾之求助流程與資源。
- （三）自我防護三步驟（如拒絕、求助、留證）。

三、作品規格：

- （一）A4 尺寸，直式或橫式皆可(邊框各留白1公分)。
- （二）平面設計為限，手繪、電繪均可。
- （三）作品須清楚呈現宣導重點，文字簡明易懂。

四、評選方式：

由教育局邀請具專家組成評審小組，依學制進行評選，評選重點如下。

- （一）宣導內容正確性與清楚度（50%）。
- （二）創意與視覺吸引力（30%）。
- （三）整體版面與宣導適用性（20%）。

伍、收件方式與期程

- 一、收件方式：以電子檔方式繳交。作品得為手繪或電腦繪製，手繪作品請以掃描或清晰拍照方式轉為電子檔繳交，影像須完整呈現作品內容，不得裁切或模糊。檔案格式以 JPG、PNG 或 PDF 為限。
- 二、收件期限：即日起至 **115 年 3 月 6 日(星期五)** 止。
- 三、繳交方式：請協助報名之教師於**教育局線上填報系統編號【23226】**進行**線上報名表**，請務必填寫聯絡人電話，並**上傳作品電子檔或掃描檔(檔名:校名+年級+作者名字)及報名表及切結書**。本案聯絡人學輔校安科調用教師楊惠婷，電話06-2991111分機7753。

陸、成果運用

- 一、入選作品將印製為宣導圖卡，作為115年度性別平等教育週記者會及校園宣導使用。
- 二、教育局得視需要進行後製、排版或文字修正，以利宣導運用。

柒、獎勵：

獲獎學生頒發獎狀(公告通知)，並製作電子檔，同步於社群媒體推播；指導老師依「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」辦理敘獎。

捌、經費來源

由教育局年度相關預算項下支應。

玖、預期效益

- 一、建立具在地特色之跟蹤騷擾防治宣導素材。
- 二、提升學生對跟蹤騷擾行為辨識與求助意識。
- 三、強化校園性別平等教育之實務推動。

臺南市115度「跟蹤騷擾我不要」宣導圖卡徵選報名表與切結書

(本表請與作品一同上傳至教育局線上填報系統編號【23226】並進行線上報名)

姓名		性別		編號(請勿填)	
身份證號碼			出生年月日	民國	年 月 日
就讀學校			就讀 年級班級	年	班
指導老師 (限填一名)					
報名組別	☐ 中年級組 ☐ 高年級組 ☐ 國中組				
設計理念及涵義說明：(200字為限)					
切 結 書					
一、茲同意「臺南市115年度性別平等教育週「跟蹤騷擾我不要」宣導圖卡徵選實施計畫」之各項規定。保證所提供之作品確係本人之設計創作及報名表內容正確無誤，如有違反或失誤，願意負一切法律責任，並尊重評選結果，絕無異議。 二、作品如獲錄取，同意得獎作品其著作權歸臺南市政府所有，並放棄使用著作人格權。得獎作品主辦單位保有刪除、修飾權，並擁有使用該作品之影響及發表的權利，包括研究、攝影、複製、授權開發相關產品、出版、宣傳、推廣等權利。 本人簽名： 監護人簽名：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					